

# 國立臺灣大學115學年度公共衛生學系轉系相關規定

系所名稱	公共衛生學系
招收名額	5
申請資格	<p>1. 符合本校學生轉系辦法第三條規定。</p> <p>2. 前一學年每學期等第績分平均(GPA)達2.93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20%以內。</p> <p>3. 請繳交轉系說明書乙份，列出申請人就讀科系及姓名，簡述：(1)對公共衛生的認識、(2)申請轉系的理由、(3)修課規劃以及(4)是否同時申請轉入他系。</p> <p>4. 繳交方式：以A4規格、12號字型、單行間距、二頁為限，並以PDF檔型上傳至轉輔雙申請系統。請務必自行確認上傳資料無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
錄取方式及占分比例	<p>錄取方式：由本系轉系試務委員審議，以申請人之主要修習科目、歷年學業成績、轉系說明書及口試成績整體表現擇優錄取。(口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)</p> <p>占分比例：100%。</p>
筆試科目及時間地點	無
口試及時間地點	符合口試資格者，將由本系另行通知口試資訊。
其他	無
是否接受第二志願申請	是
是否補足轉出名額	否
備註	<p>1. 申請方式為上網登記，於本校行事曆規定申請期限截止前未上網登記、未將轉系說明書寄交公衛系辦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補辦申請手續。</p> <p>2. 招生名額將視當年實際招收情況而定；若考生未達錄取標準，本系將採不足額錄取。</p> <p>3. 申請轉系同學若為已在原學系就讀完二年級準備升三年級的同學，其在原學系修讀之學分必須可以抵免本學系共同必修達50學分以上，才能轉入本學系三年級就讀，否則只能轉入本學系二年級。</p>
查詢電話	(02) 3366-8012